

重要事項：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及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證監會認可不代表證監會對本計劃作出推薦或認許，亦不代表其對本計劃的商業利弊或其表現作出保證。這不表示本計劃適合所有投資者或認許本計劃適合任何特定投資者或類別投資者。

此乃重要文件，務需閣下即時垂注。閣下如對本公告的內容有任何疑問，閣下應尋求專業意見。投資涉及風險，由於概不保證投資回報，故可能導致重大虧損。

基金經理就本公告所載資料之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已盡其所知所信，並無遺漏其他事實，以致其中任何陳述具有誤導成分。



CSOP ETF 系列

（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104條
獲認可的香港傘子單位信託）

（「信託」）

南方東英港元貨幣市場ETF

股份代號： 03053（港幣櫃台）及 83053（人民幣櫃台）

CSOP ETF 系列的子基金

（「子基金」）

公告

變更估值方式為攤銷成本法

變更投資限制

南方東英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作為信託及子基金的基金經理（「**基金經理**」）謹通知子基金的單位持有人，以下對於子基金的變更將於 2019 年 11 月 15 日生效（「**生效日期**」）：

- 子基金將會使用攤銷成本法進行投資組合估值；
- 子基金的投資策略和限制將會發生以下變更：
 - 基金經理將子基金的所有或絕大部分資產投資於由合資格金融機構（包括其集團公司）發行以港幣計值及結算的短期存款及存款證。
 - 單一投資的到期日將不會超過 90 天；及
 - 子基金將有至少 10% 屬每日流動資產，及至少 30% 屬每周流動資產。

本公告中所引用的專有用詞（另有界定者除外）具有 2019 年 9 月 5 日子基金發行章程（「**發行章程**」）所賦予該等詞彙之涵義。

投資者在買賣子基金單位時應審慎行事。

1. 變更估值方式：

如招股說明書第1部分中披露，目前子基金的投資報價通常參照最新交易價格進行計算。

自生效日期起，子基金將會變更其資產估值方式。子基金將會使用攤銷成本法進行投資組合估值。根據攤銷成本估值法，投資將按其收購成本進行估值，然後就任何折價或溢價採用固定攤銷，直至到期日，而不論利率波動對證券或工具市值所構成的影響。

為免生疑問，生效日期起子基金將會繼續提供可變的資產淨值（即並非固定資產淨值）。

變更原因

基金經理希望提高有關估值方法的披露準確性和透明度。子基金可能會大量投資存款，並且年期少於3個月的存款沒有交易價或報價。基金經理與受託人協商後，確定使用攤銷成本方法將提高披露準確性和透明度。

基金經理還預計，明確披露估值方法將有助於市場莊家為單位定價，從而使投資者通過二級市場交易單位受益。

與攤銷成本法相關的風險

估值的攤銷成本法的精確度可能受到市場利率及子基金投資的發行人的信貸狀況改變而降低。利率突然改變或信貸憂慮可能導致工具市值與使用攤銷成本法計算的價值之間出現重大偏差。採用攤銷成本法可能令投資者不清楚子基金所持資產的實際資產淨值。

儘管此方法提供估值確定性，但可能導致出現以下情況：投資按攤銷成本估值法計算的價值高於或低於出售投資時子基金獲得的價格。在該等情況下，子基金單位價值的每日波幅，可能與某基金（持有相同投資）使用可得市值指標以為其投資組合估值所作出的相同計算略有不同。倘以攤銷成本估值法釐定的投資價值高於該投資的市場價格，而投資者按該攤銷成本價值計算的贖回價進行贖回，則子基金的資產組合價值會遠低於相關投資的市場價格。因此，其餘單位持有人可能會受累。

當市況一旦低迷，投資者向子基金進行贖回，則基金經理可能需要出售子基金的流動性資產，從而應付贖回要求，令子基金只剩下較低流動性的資產。較低流動性資產的風險被轉移至其餘投資者，因而可能使他們受損。資產淨值的計算涉及開支和負債的估計，並可能涉及將某個期間的該等開支及負債連同任何已變現資本損失進行攤銷。倘若此等估計被證明是不準確，或子基金在有關攤銷期結束前終止，這可能會影響資產淨值及每單位的資產淨值，尤其可能導致單位持有人在贖回其單位時或在子基金終止時所收到的金額低於其投資額。

應對風險的措施和保障

為了應對與攤銷成本法有關的風險，基金經理將在考慮適用的國際監管標準和要求的的情況下採取以下措施和保障措施：

- (a) 使用攤銷成本會計的工具類型的準則-子基金對其所有投資（即由合資格金融機構（包括其集團公司）發行的以港元計價和結算的短期存款以及存款證）均使用攤銷成本會計。現金和現金等價物以當前面值計價。
- (b) 持續監控攤銷價值與市場價值之間的差異 - 為了監控基礎工具的攤銷價值與市場價值之間的差異，基金經理和受託人將獲取相關工具的最新可用市場價值（「影子價格」），並計運算子基金的市場價值資產淨值（「市場價值資產淨值」），包括但不限於相關機構計算和發佈的最新交易市場價格或收盤價。經理經理和受託人還將對使用攤銷成本法（「攤銷資產淨值」）和市場價值資產淨值計算出的資產淨值之間的差額（「資產淨值差異」）進行每日審核。

如果在攤銷資產淨值和市場價值資產淨值之間發現任何重大差異，基金經理將採取糾正措施，以確保兩者之間沒有重大差異。我們將進行適當的壓力測試，以確保該機制充分發揮作用，並反映子基金投資組合的風險特徵。

- (c) 確保當差異超過預定閾值時應採取適當行動的程式 - 基金經理將每日審閱資產淨值差異。基金經理已設定升級程式以確保倘若資產淨值差異超過0.1%，基金經理考慮風險控制的需要後，將盡速採取糾正措施以調整投資組合，從而消除資產淨值差異或使該差異減至低於 0.1%或合理可行的範圍內。如果子基金未能將資產淨值差異調整至小於0.1%，則在與受託人協商後，將市場價值資產淨值用作子基金的正式資產淨值。0.1%的閾值也適用於子基金整體投資組合的水準。
- (d) 滿足贖回要求的增強措施 - 為了增強子基金滿足贖回要求的能力，子基金將有至少 10% 屬每日流動資產，及至少 30% 屬每週流動資產。

2. 投資策略及限制變更

如上所述，自生效日期起，子基金的投資策略和限制將發生變化，以解決攤銷成本會計方法的風險：

當前投資策略 / 限制	自生效日期起投資策略 / 限制
基金經理將子基金的所有或絕大部分資產投資於由合資格金融機構（包括其集團公司）發行以港幣計值及結算的短期存款及貨幣市場工具。 貨幣市場工具可能包括債務證券（包括政府和其他公共證券）。	基金經理將子基金的所有或絕大部分資產投資於由合資格金融機構（包括其集團公司）發行以港幣計值及結算的短期存款及存款證。
子基金將不會購買餘下到期日超過 397 天的工具，或餘下到期日超過兩年的政府及其他公共證券。	單一投資的到期日將不會超過 90 天

-	子基金將有至少 10% 屬每日流動資產，及至少 30% 屬每周流動資產。
子基金可就其資產淨值的最多 10% 訂立銷售及回購交易（但僅可按暫時性質），以滿足贖回要求或支付營運開支。	子基金將不會涉及銷售及回購交易。

3. 對子基金的影響

除上文所述外，預期本公告所述變更不會影響子基金的運作及/或管理子基金的方式，該變更預期不會影響現有投資者。 注意：

- 生效日期的資產淨值將不受估值方法變更的影響；
- 子基金的管理費和管理子基金的費用水準/成本將保持不變；
- 由於上述變更，子基金產品資料概要（「**資料概要**」）中的全年經常性開支比率和跟蹤偏離度預計不會發生變化； 和
- 有關子基金過去表現的資訊將繼續在資料概要中顯示。 然而，投資者應注意，由於子基金估值方法的改變，於生效日期之前達致的過往業績的境況已不再適用。

本公告所述更改無需單位持有人的批准。 基金經理認為本公告中所述的變更對現有投資者的權益或利益沒有重大損害。 受託人對本公告中所述的變更沒有異議。

所產生的成本及/或開支（包括法律及翻譯成本）將由產品承擔。 相關成本估計約為 250,000 港元。 這些成本預計不會對產品構成重大影響，因此預計不會對產品的資產淨值產生任何重大影響，也不會對單位持有人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4. 綜述

子基金的發行章程和資料概要將更新以反映上述變更。 經修訂後的發行章程和資料概要將自生效日期起被發表在基金經理的網站<http://www.csopasset.com/tc/products/money-market-etf>（網站內容未經證監會審查）及香港交易所的網頁 www.hkex.com.hk 上。

閣下如對本公告的任何事宜有任何疑問或需要進一步資料，請於香港中環康樂廣場 8 號交易廣場二期 2801-2803 室聯絡基金經理或致電客戶服務熱線：(852) 3406 5688。

承董事會命
南方東英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
丁晨

2019年10月15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基金經理的董事會由七名董事組成，分別是周易先生、丁晨女士、張高波先生、楊小松先生、蔡忠評先生、柳志偉先生及劉秀焰女士。